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萬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Ban Loo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
投票表決結果
免去董事
及
繼續暫停買賣

茲提述萬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的所有建議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799,914,16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就任何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有權出席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示其有意就任何該等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本公司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點票之監票人。

該等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動議謹此免去周泓先生本公司董事職務，自本決議案日期起生效。	5,009,938,360 (99.983661%)	818,720 (0.016339%)	5,010,757,080
2. 動議謹此免去王兆慶先生本公司董事職務，自本決議案日期起生效。	5,009,938,360 (99.983661%)	818,720 (0.016339%)	5,010,757,080

由於各項該等決議案的贊成票超過50%，故該等決議案均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免去董事

如上文所述，有關免去周泓先生及王兆慶先生本公司董事（「董事」）職務的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因此，周泓先生及王兆慶先生均被免去董事職務，即刻生效。

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周陽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家駒先生及黃翠珊女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其中黃翠珊女士以電話形式參會。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萬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副行政總裁
劉周陽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董明先生 (主席)

尹品耀先生

劉周陽先生 (副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錢映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志先生

梁家駒先生

黃翠珊女士